

证券代码: 000989

证券简称: 九芝堂

公告编号: 2020-078

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并购基金的投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并购基金前期情况概述

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、"公司")于 2018年5月15日发布《关于并购基金的投资进展公告》,珠海横琴九芝堂雍和启航股权投资基金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并购基金")与美国 Stemedica Cell Technologies Inc.(以下简称"Stemedica")签署《股权投资协议》,并购基金拟以增资的方式向 Stemedica投资共计7,000万美元,持有增资扩股后的 Stemedica51%股权。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18年5月15日发布的《关于并购基金的投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48)。

二、并购基金投资进展情况

公司接并购基金通知,为进一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,降低并购基金的交易风险与投资风险,加强对 Stemedica 的控制,保护并购基金及投资人利益,并购基金与 Stemedica 就尚未支付的投资款的支付事宜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和明确,并于北京时间 2020 年 8 月 7 日签署了《补充协议》。截至本协议签署日,并购基金实际向 Stemedica 支付增资人民币 28,510 万元 (4,285 万美元),取得 32.05%的股权,剩余 2,715 万美元增资款尚未支付。具体情况如下:

(一) 协议双方基本情况

1、名称:珠海横琴九芝堂雍和启航股权投资基金(有限合伙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400MA4X37YJ14

类型:有限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: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-36491 (集中办公区) 执行事务合伙人:北京纳兰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> Cninf 与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



成立日期: 2017年09月06日

合伙期限: 2017年09月06日至2024年09月06日

经营范围: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:股权投资(私募基金应及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2、名称: Stemedica Cell Technologies Inc.

住所: 5375 Mira Sorrento PL #100, San Diego, CA 92121-3804

法定代表: Maynard Howe (首席执行官兼副董事长)

实际控制人: Roger Howe (创始人/董事长)

成立时间: 2005 年 7 月 1 日 (美国内华达州注册的公司)

Stemedica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,是经美国联邦政府许可和通过 cGMP 认证的全球领先的再生医学企业,主要从事同种异体成人干细胞及相关衍生品的研发、生产和临床工作。

(二)《补充协议》主要内容

协议双方为珠海横琴九芝堂雍和启航股权投资基金 (有限合伙),Stemedica Cell Technologies Inc.。

- 1、根据双方已签署的交易文件,并购基金拟向 Stemedica 投资 7,000 万美元以认购 Stemedica 部分普通股,从而在并购基金完全支付认购价格后其将立即获得不少于 Stemedica 所有发行在外股份的 51%的股份。
- 2、截至本协议签署日,并购基金已根据现有交易文件向 Stemedica 投资了4,285 万美元,尚余 2,715 万美元投资款未支付。
- 3、双方希望就剩余投资款以及其他相关事宜签署本补充协议,以对原交易 文件进行补充。
 - 4、剩余投资款付款约定见下表:

分期	并购基金付款金额(美元)
第一期付款	4,000,000
第二期付款	17,000,000
认购选择权	6,150,000
剩余投资款总额	27,150,000

- 5、并购基金根据本协议认购相应的普通股,第一期付款前提条件:
 - (1) Stemedica 董事会批准本次投资协议。





- (2) 并购基金指定的候选人担任 Stemedica 财务负责人。
- 6、第二期付款前提条件:
- (1) Stemedica 向并购基金提供 2019 年审计报告、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预算等。
- (2) Stemedica 董事会和股东会(如适用)应分别通过决议,对 Stemedica 董事会改组:将原有十二名董事变更为七名董事,其中四名董事由并购基金提名,三名董事由创始人提名。
 - (3) 对 Stemedica 原有债务确定具体的解决方案。
- (4) 建立管理委员会,以讨论 Stemedica 日常经营事项,其职能仅限于议事。
 - (5) 明确关于原公司的技术和知识产权方面的约定。
 - (6) Stemedica 的核心员工签署员工保密信息和发明所有权协议。
- 7、并购基金和 Stemedica 同意,根据原《股权投资协议》约定的并购基金 向 Stemedica 支付剩余投资款中的 6,150,000 美元的义务转换为并购基金的认购 选择权。

(三) 对公司的影响

并购基金与Stemedica签署该《补充协议》,是为了明确双方就原《股权投资协议》已经履行完成的义务,并就后续剩余投资款支付的具体安排达成一致,将《股权投资协议》中并购基金的部分付款义务转换为认购选择权。根据本《补充协议》,并购基金已不存在违反《股权投资协议》的投资款支付义务的风险。

《补充协议》的签订,属于并购基金为继续履行与Stemedica已签署的《股权投资协议》的补充,旨在保障并购基金的资金安全,防控投资风险,维护并购基金投资者权益。

随着并购基金根据《补充协议》分期认购股权,公司间接持有Stemedica股权比例将逐步增加,Stemedica的亏损金额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将增大。同时,随着并购基金对Stemedica控制力逐步提升,根据会计准则要求,在满足一定条件后,并购基金可能将Stemedica纳入其合并报表。该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



(四)风险提示

并购基金投资的 Stemedica 为从事创新药物研发的公司,产品研发周期长,同时在研发过程中,将受宏观经济及行业变化及波动、研发资金需求、在研药品的开发结果、在研药品商业化、公司管理体系、中外管理团队融合、并购基金募集进度及协议的双方履行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,可能存在一定的对外投资风险。

在并购基金的投资及运作过程中,本公司将充分关注并防范风险,积极采取 相关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和不确定性,督促基金管理人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, 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。

公司将积极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8日

